

明

會

要

明會要卷三十八

永新龍文彬纂

職官十

太常寺

元太常禮儀院

吳元年七月辛丑置太常司設卿一人正三品少卿二人正四品寺丞二人正五品博士正七品洪武三十年改司爲寺建文中增設贊禮郎二人太祝一人各祠祭署俱有

更革成祖初復舊

職官志

洪武初張羽舉賢良廷對稱旨擢太常司丞

高啟傳

凡祭祀日期欽天監選擇太常寺豫於十二月朔至奉天

殿具奏洪武七年命太常卿議祭祀日期書之於版依時以祭著爲式

禮志

二十五年八月上召太常司卿許昇問祭祀禮儀昇不能對典簿劉仲實從旁代奏甚詳上曰國莫重於祭祀職太常者昏惰如此何以祀神遂降昇爲刑部主事而以仲實

代之

夢餘錄

太常寺卿在南京者多由科目北寺自永樂間用樂舞生累資升至寺卿甚或加禮部侍郎尙書掌寺後多沿襲

志

職官

永樂中魏驥用師達薦遷太常博士帝謂曰劉履節爲御

一員用本寺銜名不治寺事

續通典

正統六年增八百館萬厯七年增暹羅館

同上

譯字生 永樂五年置譯字生通事通譯語言文字命禮部選國子生蔣禮等三十八人習譯書遇開科令就試仍譯所作文字合格准出身登第後仍官館中習譯書如許道中是也景泰初吳順以民人充譯字始援此例中鄉試及登第又以與修寰宇通志成從庶吉士出授御史

天順中禮部侍郎鄒幹奏永樂間翰林院譯寫番字俱於國子監選取監生習用近年以來官員軍民匠作廚役子弟投託教師私自習學濫求進用况番字文書多關邊務

教習既濫不免透漏夷情乞飭翰林院今後各館有缺仍照永樂間例選取年幼俊秀監生送館習學其教師不許擅留各家子弟私習及徇私保舉

已上夢餘錄

光祿寺

元光祿寺隸宣徽院

吳元年九月辛卯置宣徽院設院使以阮崇禮爲之洪武元年十二月壬申改爲光祿寺設卿一人從三品少卿二人正五品八年正月改寺爲司以寺丞爲司丞置所屬大官珍羞良醞掌醞四署三十年正月己卯復改爲光祿寺

職官志夢餘錄

永樂十一年十二月癸酉以朝鮮李茂昌爲光祿少卿

大政

記

宣德五年二月己卯行在光祿寺廚士告言光祿竊減外夷供給之弊上命行在刑部侍郎施禮執而罪之因顧侍臣曰毋謂飲食細故不干大體華元殺羊享士羊斟不與遂致喪師句踐投醪于江與眾共飲遂成伯業以此而論所繫匪輕

大謝記

七年正月減南京光祿寺堂上官

九年二月始遣御史巡視光祿

英宗初減光祿料米粟九萬餘石又減光祿寺膳夫四千七百餘人又詔光祿寺廚役悉取給外府并取回捕魚官

已上大

政記

正統六年裁四署冗員先是光祿卿奈亨以供應事繁奏增各署官至是復奏裁之

職官志

英廟在南城一日饑甚索酒食光祿官弗與濬縣人張澤以吏辦事光祿寺曰晉懷愍宋徽欽天所棄也上北狩而返天有意乎若復立而誅無禮光祿其首矣乃潛以酒食進英廟識之後復位光祿官皆得罪即日拜澤爲光祿卿

濬縣志

成化初禮部侍郎蔚能管光祿卿事每宴會躬自檢視必求豐潔在光祿三十年未嘗持一錢還家嘗率其僚請清

查入內供應器皿有旨逮問能謂眾曰上怒不可測某老  
矣請獨任之不以累諸公遂降調官南京

夢餘錄

十六年三月戊午以歲歉減光祿寺供用物

本紀

宏治五年五月巡視光祿御史彭程言臣適見光祿造皇  
壇器皇壇者先帝修齋行法之所陛下卽位此類廢斥殆  
盡何復有皇壇煩製器光祿金錢悉民膏血用得其當猶  
恐病民况投之無用地頃李孜省繼曉輩倡邪說而先帝  
篤信之者意在遠希福壽也今二人已伏重辟則禍患之  
來二人尙不能自免豈能福壽他人倘陛下果有此舉宜  
遏之將萌如無請治所司逢迎罪帝得奏以爲暴揚先帝

過大怒立下錦衣衛獄帝初無皇壇造器之命特光祿姑爲備給事中叢蘭亦巡視光祿繼上疏論帝宥蘭奪光祿

寺卿胡恭等俸付程刑部定罪

彭程傳

初成化時光祿增坐家長隨八十餘人傳添湯飯中官百五十餘員天下常貢不足於用乃責買於京師鋪戶價直不時給市井負累宏治十四年兵部尙書劉大夏因天變言之乃裁減中官歲省銀八十餘萬

通紀

宏治十五年九月庚午光祿寺卿王珩列上內外官役酒飯及所畜禽獸料食之數戊子命乾明門虎南海子貓西華門鷹犬御馬監山猴西安門大鴿放減有差存者減其

食料

紀通

十七年二月甲寅詔減光祿寺供奉

三編

正德元年戶部集議國用不足韓文等所言冗食冗費宜令光祿寺查看每年所徵廚料及內外近侍官員每日所費酒饌有不急之用悉從減省於是該寺會計膳羞供應視宏治元年日增一倍禮部請復舊規詔從之

鄭宗仁以太僕卿調光祿卿凡供應俱照宏治初年例日省百金

寺額歲定銀二十四萬先時止用十二萬餘至正德時用至三十六萬猶稱不足嘉靖中廚役用四千一百名

已上  
夢餘

嘉靖三十一年馬從謙爲光祿少卿提督中官杜泰乾沒  
歲鉅萬爲從謙奏發泰因誣從謙誹謗帝怒命廷杖八十  
竟死杖下久之光祿寺災帝曰此馬從謙餘孽所致耳

楊允

三十四年給事中楊允繩巡視光祿光祿丞胡膏僞增物  
直允繩與同事御史張巽言劾之下法司按驗膏窘言立  
典隆重所用品物不敢徒取充數允繩憎臣簡別太精斥  
言醮齋之用取具可耳何必精擇其欺謗元修如此帝太  
怒下允繩及膏詔獄

同上

隆慶初詔罷寶坻等處採取魚鮮自今薦新上供俱令光祿寺備辦毋得奏遣內臣著爲令

夢餘錄

穆宗在裕邸時嘗食驢腸而甘及卽位問以問左右左右請詔光祿常供上曰若爾則光祿必日殺一驢以充內膳吾不忍也歲時行幸光祿供膳必先期以請上嘗裁取最約者歲省光祿費以鉅萬計

昭代典則

楊鎔奏以舉人出身知縣教官廉能素著者入補光祿寺署正而間以例貢參之優其超擢或徑於聽選舉人中除

補從之

續通典

萬厯二年光祿寺積米二十七萬石倉廩滿盈奏於東安

門外置房一所改爲外倉

夢餘錄

王汝訓爲光祿卿汝訓先爲少卿寺中歲費二十萬至是

濫增四萬有奇汝訓據會典請盡裁內府冗食不許

王汝訓傳

光祿之設上自玉食慶典祀典下至各官供具四夷宴賞小至禁衛監局廩餼皆於此出先是法度嚴明宮中府中俱尙儉約萬厯初年本色有止用三萬餘石折色有止用七八萬兩者故本色常積數十萬石折色亦常積至一百餘萬兩後續添之項浮於常例數倍又有供養之增好事之增吉凶諸典之增數行墨字無例無印頓費數千百兩而無敢出一言按今本色六萬六千餘石折色二十四萬

二千餘兩用之皇上者不及十之一用之額定正項者不及十之二三而民膏民脂盡爲旁竇所有可不思一變計哉世法錄

太僕寺

仍元官

洪武四年閏三月甲寅置羣牧監於達勒達錫里營所舊

答答失里營

六年二月辛巳更置牧監於滁州改爲太僕寺以

監令唐元亨爲卿監丞孫瑛爲少卿

昭代典則

三十年朱守仁拜太僕卿首請立牧馬草場於江北滁州諸處所轄十四監九十八羣馬太蕃息馬政之修自守仁

始

單安仁傳

永樂元年改北平行太僕寺爲北京行太僕寺十八年定都北京遂以行太僕寺爲太僕寺

宣德四年十二月太僕寺請遣官閱孳生馬上諭之曰馬蕃於民間必寬民力而後可責其成效國家立法固有定規其孳生不及數者亦屢下令免償未嘗以馬傷民爾等當率舊典以示勸懲民有貧難者宜寬恤之

大訓記

金弼爲太僕少卿慨然以馬政修舉爲己任屢奉命督理虧耗自衛使郡守而下悉聽決無不畏法有順聖川者水草甘肥永樂中嘗牧馬蕃息天順初命弼往視築二城用養天閑之馬增二驛於中道以便往來詔嘉納之

通典

天順元年太僕寺卿程信按故事理營衛馬三營大將石亨孫鏗曹欽訴太僕苛急請馬隸兵部信言高皇帝諭馬數勿令人知今隸兵部馬登耗臣等不得聞脫有警馬不給誰任其咎上是其言令如舊行

世法錄

呂憲爲南京太僕寺少卿故事太僕馬數不令他官知以是文籍磨滅登耗無稽憲曰他官不與聞是也當職者可負賢耶議請三年一校勘著爲例

呂原傳

成化四年始建太僕寺常盈庫貯備用馬價

初邊臣請馬太僕寺以見馬給之自改徵銀馬日少而請者相繼給價十萬買馬萬匹邊臣不能市良馬馬多死太

僕儲罐以爲言請仍給馬又指陳各邊盜賣私借之弊語

雖切不能從

已上  
兵志

宏治中張謙升南京太僕寺卿以正率下汰除積弊禁革  
貪污省費甚鉅尋奏馬政便民四事多見施行

續通  
典

正德元年太僕寺卿儲罐言本寺馬匹本備京營之用不  
爲各邊之費緣各邊有行太僕寺苑馬寺所蓄馬匹足備  
征調其後馬政廢弛一遇警急奏請紛然查宣府大同給  
銀買補不足其數邊方官軍因見京師銀馬易求不甚愛  
惜及至削斃不行賠償甚或侵欺買馬銀兩如都督汪鑑  
追贓罷官弊難盡言請差兵部郎中同本寺少卿往各邊

查勘下部知之

孫緒爲太僕卿時大司馬王德華交結錢甯移文太僕語多不遜緒以書數之德華引咎又淮安鳳陽諸郡饑僅馬供小弱緒察其故卽與交兌省費至千萬緡民賴之不破產者千餘家

明時馬政之弊南畿苦賦北畿苦養馬嘉靖中田濡爲太僕寺卿奏請以額馬賦十之三其七以金代而輸之北寺卽有軍興以便宜召買使兩畿民力有所蘇息上嘉其議行之後二十餘年山東河南相踵以請數省民不困而厠寺有餘藏常輸以給邊皆濡之力也

嘉靖六年太僕寺卿黃懋官奏太僕職掌馬政每歲派徵備用本折付收場租餘地馬價俱兵部題請備劄到寺至於調兌以應京邊之需放給以濟各邊之用亦以部劄施行議派多寡之數出入贏縮之權太僕不得與焉今馬調兌日繁而寄養見在無幾動支日費而庫貯存積不多若不區畫撙節則將來之兌支未已防秋之豫備何措庫貯銀先年常有一二百萬茲簡覈庫籍自本年二月起至今年三月止陸續給發借支外所貯僅有二十八萬餘兩夫邊臣請馬不足而益之以銀別部事務不干而名之以借寺庫有限之銀應各項無窮之用雖有神輸之術當有時

而竭也夫在太僕寺爲典守之官在兵部爲主持之地使主持者無以裕其源而節其流則典守者之分不過因人成事而已伏乞皇上特敕兵部從長議處復備用歲派之額嚴京邊倒失之罪禁別項借支之需以紓急缺

已上世法錄

七年六月辛丑朔敕太僕寺少卿一員出巡閱馬

大政記

時國家有興作賞賚往往借支太僕銀太僕帑益耗萬厯十五年寺卿羅應僑請禁支借二十四年詔太僕給陝西賞功銀寺臣言先年庫積四百餘萬自東西二役興僅餘四之一朝鮮用兵百萬之積俱空今所存者止十餘萬况本寺寄養馬歲額二萬匹今歲取折色則馬之派徵甚少

而東征調兌尤多卒然有警馬與銀俱竭何以應之章下部未能有所釐革也

兵志

太僕卿周九教疏本寺老庫馬價自嘉隆以來封識唯謹不許擅動誠謂老庫之銀卽外廐之馬也無事折而爲銀有事出以市馬以備非常所以拱衛神京固安根本慮智深遠節奉明旨不許借討故自嘉隆至今老庫馬價所積幾至千萬及後各部借討始曰不得援以爲例後率以爲例始猶兵部支請爲例後各部亦借請爲例始猶曰勒限補還後竟不補還以故屢年千萬之積殆盡今僅存二百萬有奇又借討百萬恐不數月寺帑盡空一旦有警欲徵

馬則無馬欲市馬則無銀倉皇失措誰職其咎往者庚戌  
之事至今令人心悸望敕下兵部從長計議奏請定奪餘

崇禎二年太僕寺卿涂國鼎奏馬價出入數目並言祖制  
設立馬政專給團營騎操防守都城拱護陵寢祇謂本根  
重地有備乃無患耳原非爲邊鎮卽後來折色亦謂無事  
則易馬輸銀有事則出銀市馬仍是備禦京師之意乃今  
折色銀數盡給發各鎮矣如併其俵馬盡行改折萬一變  
生不測計將安出臣知爲祖宗固守職掌萬萬不敢徇邊  
鎮以誤朝廷也同上

十五年王家彥遷太僕卿疏言馬耗之故請行官牧及金牌差發遺制且言課馬改折舊增至二十四萬兩已重困楊嗣昌不恤民復增三十七萬致舊額反逋不可不釐正

王家彥傳

### 行太僕寺

洪武三十年正月丁卯置行太僕寺於山西北平陝西甘肅遼東永樂十八年以北京行太僕寺爲太僕寺其舊在滁者改爲南京太僕寺

職官志

永樂十年楊砥遷北京行太僕寺卿定牧馬法請令民五丁養種馬一匹十馬立羣頭一人五十馬立羣長一人養

馬家歲蠲租糧之半而薊州以東至山海諸衛土地寬廣  
水草豐善其屯軍人養種馬一匹租亦免半帝命軍租盡  
蠲之餘悉從其議於是馬太蕃息

楊砥傳

宣德七年發雜犯死罪應充軍者於陝西行太僕寺養馬  
宏治初巡撫陝西右副都御史蕭禎奏省行太僕寺官兵  
部議洪武中設陝西甘涼行太僕寺永樂間復於平涼設  
苑馬寺其屬有六監二十四苑官得其人馬牧常數萬匹  
足充邊用正統以後邊備漸弛馬遂日耗久之遂省同川  
等四監太和等十九苑今所存寺監官言者每請裁革是  
惜小費而忘備邊之大計恐馬政遂廢請量省爲宜於是

明會典卷三十一  
革陝西行太僕寺少卿一員寺丞一員苑馬寺少卿一員  
寺丞一員長樂靈武每監監副二員

明初置十二寺丞皆以所屬居行寺宏治三年議定分管  
寺丞三年一更

十年簡推素有才望者補本寺官視太僕寺官升擢

十五年兵部尙書劉大夏奏在外寺監近年各卿佐多用  
謫逐官及有過累者府衛下僚多易視之故自待亦輕政  
務因以廢弛宜稍更其制行太僕苑馬寺官缺少卿於布  
按二司參議僉事推補卿則於參政副使及本寺少卿推  
補升任視太僕寺卿佐其監苑庶官亦請用北人素知牧

馬者則官得人而政可舉

已上世法錄

嘉靖三年從御史陳講請增設陝西甘肅二寺各少卿一

員分管延綏甯夏

職官志

十五年議准陝西山西遼東行太僕寺每年春秋二季點視官軍騎操馬匹如遇倒失照例追收椿朋銀兩買補仍

造清冊送部查考

世法錄

隆慶五年題准行太僕卿苑馬卿運使員缺必以廉謹有才望者推補其階格卿視布政司參政使視按察司副使得一體升轉

萬曆九年議准陝西行太僕卿少卿有缺查訪二司並知

府等官素有才望者推補

已上  
會典

### 苑馬寺

永樂四年九月壬戌置北京遼東陝西甘肅四苑馬寺五年十月甲午增設北京苑馬寺六監二十四苑六年八月增甘肅平涼二寺監十八年十一月戊辰革北京苑馬寺併入太僕

職官志

宣德三年遼東苑馬卿方圓言遼東有行太僕寺又有苑馬寺今孳牧馬止九百餘匹而官員繁多乞革苑馬寺令行太僕寺領之命行在吏部兵部會議以苑馬舊制不可革今孳牧馬少苑馬寺留卿丞主簿各一員俟馬蕃息仍

洪熙元年諭鴻臚寺曰故事視朝後諸司有急切機務不得面陳者許具題本於宮門投進今訴私事勾私恩者亦進題本壞法亂政弊莫甚焉今後惟警急機務許進題本其餘並令公朝陳奏違者論罪

已上大訓記

隆慶元年議准鴻臚寺別途出身者官至左少卿而止三六九年考滿止許加俸不許升卿

萬曆六年令鴻臚寺卿缺仍於本寺少卿年久練熟者推補不必另選

已上會典元典

尙寶司

元典瑞院

太祖初設符璽郎吳元年十二月改尙寶司卿正五品少

日知錄卷三十一  
二  
卿從五品尙寶司列署右掖之內初以侍從儒臣勳衛領之如耿瑄以散騎舍人黃觀以侍中楊榮以庶子爲卿非有才能不得調勳衛子弟奉旨乃得補丞其後多以恩蔭

寄祿無常員

職官志王圻通考

明之各寶皆內宮尙寶監女官掌之遇用寶則尙寶司以揭帖赴尙寶監請旨然後赴內司領取歲用寶三萬餘顆歲終尙寶司奏進數目

百官入朝佩牙牌鑄官職於牌上拜官則於尙寶領出出

京及遷轉則繳還

已上夢餘錄

永樂十一年征衛拉特太孫侍行帝命楊榮以閒陳說經

史兼領尙寶事

楊榮傳

嘉靖二十二年嚴嵩欲以子世蕃爲尙寶司丞文選郎鄭曉曰治中遷知府例也遷尙寶無故事嵩怒貶曉和州同知世蕃尋遷尙寶司少卿

鄭曉傳

中書舍人

元中書省有直省舍人隸客省使

明初設立相國平章左右丞參政卽古宰相之職故置左右司郎中都事等官爲之屬至洪武十三年革丞相餘官皆革後設殿閣大學士備顧問並不預政故不置屬景順以後機務繁重而內閣制誥兩中書舍人以書辦供事朝夕卽古之宰相屬也選用或由進士或由舉人監生儒士

以纂修效勞者亦得入殆稱清華之秩矣

王圻通考

洪武七年設直省舍人隸中書省九年爲中書舍人正七

品

職官志

以翰林編修朱孟辨工部照磨盧熊吏部奏差史

靖可爲之三人俱以博學能書稱故有是命

昭代典則

十年與

給事中並隸承敕監

職官志

十三年革中書省以省中節目

寄之舍人故稱科而無堂官

王圻通考

建文改爲侍書入文翰

館成祖復舊制尋設中書科署於午門外定設中書舍人

二十人

職官志

初置省舍人後革省爲科定中書舍人每大朝會則擬四

員與翰林史官上殿東西班對立凡東宮節令朝賀定擬

二員文華殿導駕侍班凡會試一員入場收掌試卷日給大官酒饌與翰林宮坊尙寶司六科同爲侍從之臣其選用自進士外舉人與纂修書成被恩典者乃得之監生生儒惟勳臣暨宮僚講官子孫承廕奉特旨者乃得之至文華殿門東房別設中書舍人專奉旨書寫書籍等項武英殿門西房別設中書舍人專奉旨寫篆冊寶圖書等項內閣誥敕制敕二房中書不屬中書科

春明夢餘錄

永樂初命選翰林文學之臣入直文淵閣參典機務詔冊制誥皆屬之而膳副繕正皆中書舍人分直更入事竣輒出宣德間始選能書者處於閣之西小房謂之西制敕房

諸學士掌誥敕者居閣之東五楹具稿付中書繕進謂之

東誥敕房正統後學士不能視誥敕內閣悉委於中書序

班譯字等官於是內閣又有東誥敕房

職官志  
瑣錄

十三年高穀中進士選庶吉士授中書舍人

高穀  
傳

成化四年十二月中書舍人黃理等奏稱中書舍人紀錄

綸命書寫誥敕在朝廷爲近侍之臣永樂宣德間皆以進

士舉人爲之升擢亦異比年來有由勳舊錄用者有由技

術乞恩者猥以白丁冒居清秩名器之濫莫此爲甚請自

今除中書舍人一如永樂宣德間例下吏部覆奏從之仍

定其升進之格進士舉人出身者升員外郎主事其他升

光祿寺署正著爲令

昭代  
典則

七年中書舍人呂憲疏乞鄉試所司執故事不許憲宗特許之舍人得赴試自憲始

呂原  
傳

中書衙門在內府後事權歸內閣而成化間李應禎以鄉舉選入文華殿者尙與給事中爭班次楊一清集中每稱予在西掖典外制時與某翰林同官云云其後爲一品大臣廕敘之官始漸輕矣

野獲  
編

李應禎爲中書舍人直文華殿有旨命寫佛經辭曰臣聞爲天下國家有九經不聞有佛經也忤旨廷扑之因罷殿

直實錄

正德元年十二月以中書李憲改選給事中憲劉瑾鄉人謂中書由進士出身者當與博士行人一體選科道遂有

是命

明通紀

嘉靖九年定官恩生授中書舍人九年考滿無過止升職銜照舊辦事

二十年選各部主事大理寺評事帶原銜直誥敕制敕兩房

四十四年兩房員缺令吏部考選舉人爲中書舍人員無

正貳印用年深者掌之

已上會典

張璠言成化以前誥敕之體猶爲近古近來藻情飾僞致

褻體制宜加釐正

春明夢餘錄

隆慶元年令兩房辦事官不得升列九卿

會典

萬曆元年定兩殿中書九年考滿官升至正五品止如再有年勞止得加升服俸

春明夢餘錄

大約舍人有兩途由進士部選者得選科道部屬其直兩殿兩房舍人不必由部選自甲科監生生儒布衣能書者俱可爲之不由科甲者初授序班及試中書舍人不得遷科道部屬後雖加銜九列仍帶銜辦事

職官志

中書周令嘗言成化年間中書與閣下如同僚然投刺俱平交蓋本一堂共處今之西房卽文淵閣也閣臣居中中

書居東西兩房各辦其事已撤內庫十間以西五間居閣下謂之文淵閣以東五間藏書籍而東房中書亦遷居之故今以閣下稱中堂而東西非房矣猶稱兩房者沿舊名也

世廟議  
餘錄

### 行人司

洪武十三年置行人司設行人正九品左右行人從九品尋改行人爲司正左右行人爲左右司副更設行人三百四十五人

職官  
志

十九年二月置行人司官

昭代  
典則

二十二年六月辛卯令孝廉茂才年四十以下者於行人

司差遣試用

大政記

二十七年正月戊申定行人司官秩職任先是所任行人多孝廉人材奉使率不稱旨至是定設行人司官四十員以進士爲之凡頒行詔赦奉使外夷諭勞賞賜祭祀徵聘賢才賑濟軍旅等事則遣之餘非奉旨諸司不得擅差行人之職始重

昭代典則

行人於捧節奉使外每歲朝審則持節傳旨法司遣戍囚徒送五府填精微冊批繳內府建文中革行人司而以行人隸鴻臚寺成祖復舊

職官志

正統七年行人司行人尙褫言旗校緝事不可盡信聞有

用心邪枉者或爲他人報仇或以私怨誣陷平人緝事未能盡實請自今旗校緝事務見實證然後坐罪如或不實所緝者量重以其半坐之庶不至乘隙報怨濫及無辜從

之

續通  
典六

十一年八月行人尙褫言古者刑不上大夫今文武大臣偶因微眚遽陷囹圄事或涉虛旋卽復職今日衣冠之大臣卽昨日受辱之囚繫面僚友而統屬官豈能無愧請自今有犯者召至午門大臣會問事實則疏其輕重請旨裁決不實卽奏還其職帝頗然之惑於王振不能改也

實錄

景泰三年二月乙丑朔停差陝西禁茶行人

大政  
記

張甯疏國家設行人以通使命往來自洪武二十七年以前止以承差任使後欲其通達國體不辱君命始專以進士除授定制以來一應合差事件俱屬行人間有別項官員無非一時特旨或因行人不敷故也因襲既久竟以爲常今各衙門官一切指此要求苞苴公行弊端百出易於取覓者歸之請託難於辦給者委之行人致使爲是官者一籌莫展乞申明舊制遇有事務先儘行人方許差遣別項官員其奉特旨者仍前不拘此例如有請託等項事發

一體治罪

春明夢餘錄

成化十一年八月取巡茶御史還京仍差行人二員

大政記

十二年五月停四川禁茶行人以按察司官領之

同上

嘉靖九年行人楊爵使王府還上言臣奉使湖廣覩民菜色挈筐操刀割道殍食之假令周公制作盡復於今何補老羸饑寒之眾奏入被俞旨

楊爵傳

欽天監

元太史院

乙巳七月壬午置太史監以劉基爲太史令吳元年十月丙午改監爲院仍以劉基爲院使洪武元年十月甲午徵元太史張佑張沂等十四人改太史院爲司天監二年二月徵元回回司天臺官鄭阿里等十一人議麻兼設回回司天監三年六月甲子改爲欽天監設令一人丞一人二

十二年改令爲監正正五品丞爲監副正六品三十一年

四月丁丑朔罷回回欽天監以其麻法隸本監

職官志  
大政記

洪武六年令本監人員不許遷動子孫止習學天文麻算

不許習他業

王圻  
通考

永樂元年諭吏部凡欽天監正佐官歲滿不考覈著爲令

上以欽天監職占候非常調官故有是命

大政  
記

天順四年閏十一月丁巳以月食失占下禮部侍郎掌欽

天監事湯序於獄上謂李賢曰月食人所共知欽天監失

於推算以致救護不行因言序掌監事遇有災異多隱蔽

不言天文吉凶必詳言以進朝廷正欲知災異以見上天

垂戒庶知修省今序如此豈爲臣盡忠之道尋貶序秩

昭代

則典

正德元年五官監候楊源言自八月初大角及心宿中星動搖不止大角天王之坐心宿中星天王正位也俱宜安靜今乃動搖其占曰人主不安國有憂意者陛下輕舉逸遊以致然也又北斗第二第三第四星明不如常第二曰天璇后妃之象后妃不得其寵則不明廣營宮室妄鑿山林則不明第三曰天機不愛百姓雜興征徭則不明第四曰天權號令不當則不明伏願陛下祇畏天戒安居深宮絕嬉戲禁遊畋罷騎射停工作申嚴號令毋輕出入抑遠

寵幸裁節賜子親元老大臣日事講習克修厥德以弭災  
變報聞

二年源上言自正德二年來占得火星入太微垣帝座前  
或東或西往來不一乞收攬政柄思患豫防蓋專指劉瑾  
也瑾大怒召而叱之曰若何官亦學爲忠臣源厲聲曰官  
大小異忠一也

已上楊  
瑄傳

### 太醫院

甲辰四月置醫學提舉司丙午六月壬子朔改爲太醫監  
吳元年九月辛卯改監爲院設院使院判典簿

大政記

洪武

三年置惠民藥局六年置御藥局於內府始設御醫

職官志

十四年八月癸未定設太醫院令一人丞一人二十二年  
二月癸巳復改令爲院使正五品丞爲院判正六品昭代典則  
凡醫家子弟舊例選入本院教習醫術宏治五年奏復行  
之舉堪任教師者二人教習

凡本院院使判御醫日於內府御藥房分兩班輪直供事  
凡醫士俱以父祖世業代補或令在外訪保醫官醫士以  
充其精通醫術者本院奏進御藥房供事已上王圻通考

宏治中吳傑以善醫徵至京師試禮部高等故事高等入  
御藥房次入太醫院下者遣還傑言於尙書曰諸醫被徵  
待次都下十餘載一旦遣還誠流落可憫傑願辭御藥房

與諸人同入院尙書義而許之

嘉靖初許紳供事御藥房累遷太醫院使歷加工部尙書  
領院事二十年宮婢楊金英謀逆以帛縊帝氣已絕紳急  
調峻藥下之辰時下藥未時忽作聲去紫血數升遂能言  
又數劑而愈帝德紳加太子太保禮部尙書及卒賜諡恭  
僖明賜醫者官最顯止紳一人

已上方  
伎傳

十五年改御藥房爲聖濟殿又設御藥庫詔御醫輪直供  
事

職官  
志

二十一年五月以夏疫令太醫院及順天府惠民藥局措

置藥物散給居民

實錄

上林苑監

元上林署

洪武二十五年十月癸亥議開上林苑度地城南比圖上太祖謂有妨民業遂止永樂五年三月始置上林苑監設良牧蕃育嘉蔬林衡川衡冰鑑及典察左右前後十屬署洪熙元年併爲蕃育嘉蔬二署宣德十年始定良牧蕃育林衡嘉蔬四署

職官志

正德中增設上林苑監督至九十九人侵奪公私地無算世宗卽位命留十八人如宏治時已復傳奉至六十二人戶部尙書孫交乞汰如初且盡歸侵奪地報許

孫交傳

五城兵馬司

元大都路兵馬都指揮司

太祖丙申七月置兵馬指揮司設都指揮副都指揮知事  
尋改設指揮使副指揮使各城門設兵馬洪武十年改爲  
指揮副指揮革知事二十三年定爲五城兵馬指揮司正  
六品俱增設吏目建文中改爲兵馬司改指揮副指揮爲  
兵馬副兵馬永樂元年復舊

職官志

洪武元年命在京兵馬指揮司并管市司每三日一次校  
勘街市斛斗秤尺稽考牙儉姓名時其物價

同

永樂二年二月設北京兵馬指揮司

大政記

成化十二年七月北城兵馬司吏日文會條陳荆襄流民

三事下原傑斟酌處置

昭代典則

嘉靖四十年閏五月庚寅詔巡視五城御史每年終將各  
城兵馬指揮會本舉劾

大政記

隆慶四年議准五城兵馬司以科目出身有司年壯有志  
者升除其遞轉視兩京知縣聽巡城御史考察

五年議准兵馬副指揮吏目以在外府衛首領州縣佐貳  
首領有才守者升補

萬曆二年題准兵馬指揮缺或以副指揮有資望者升補  
或貢例監生考除副指揮吏目仍以貢例監生考除

已上會典

順天府

元大都路  
都總管府

洪武二年三月癸丑置北平行省九年六月甲子改爲北

平布政司皆以北平爲會府永樂元年二月戊申朔改爲  
順天府十年三月甲寅升爲府尹設官如應天府職官志以

知府張貫爲順天府尹

大政記

景泰間王賢爲順天府尹嘗以柴炭爲民病言於大司空  
石璞曰京民勞疲極矣今採運夫役與真保諸郡等無乃  
不可乎璞默然爲遞減之又惜薪中貴縱其下非法陵府  
屬叱跪於廷賢聞趨至欲縛其人以聞主者固謝乃已景  
泰閒再疏乞休上曰年七十禮當致仕然京畿冗繁非爾  
不治英宗復辟之初願謂近臣曰府尹如賢者何可得哉

續通典

京府官在六年京察例而復與外察嘉靖閒應天治中龐

嵩謂非體疏請止之遂爲永制

龐嵩傳

嘉靖四十三年順天府尹劉畿言提編之弊踰於正額臣閱本府所屬州縣夏秋兩稅額折銀不過十萬九千有奇而額外加編乃至十一萬二千六百兩有奇密邇輦轂之下採辦加派之不常添借勸設之無已是以大宛二縣有全里逃亡無一丁者有餘二三戶者今當編均徭之期宜令各州縣官先將境內丁田覈其原額而正其欺隱差役究其因革而裁其冗濫然後按丁糧之等第爲賦役之重輕務使差徭平一不得額外濫編疏入下所司查覈以聞

通紀

### 應天府

洪武三年八月戊子改應天府知府爲府尹秩正三品賜銀印升知府藺以權爲之

大政記

永樂二年十二月戊寅上聞中官於應天府私取工匠役之召府尹向寶等責曰爾職牧民當體國家愛民之意宦者擅役民略不之拒又不以告以朕百姓作人情可逃罪乎今姑宥爾若復蹈前非必誅

通紀

宣德九年正月應天府尹鄺埜奏本府與部院各御史禮儀從之

大政記

僧道錄司

元宣政院

洪武元年正月立善世元教二院四年十二月革五年十二月給僧道度牒六年八月度僧道九萬六千餘人十五年四月置在京僧錄道錄二司外曰僧綱道紀史概

洪武六年十二月戊戌上以僧道日多蠹財耗民莫此爲甚乃詔天下府州縣止存大觀寺一僧道並處之非有戒行通經典者不得請給度牒又禁女子年四十以下爲尼者並著爲令日知錄之餘

十一年建神樂觀於郊祀壇西設提點知觀

職官志

十七年閏十月癸亥禮部尙書趙瑄言自設置僧道二司

未及三年天下僧尼已二萬九百五十四人今來者益多  
其實假此以避差役請三年一次出給度牒且嚴加考試  
庶革其弊從之

日知錄  
之餘

二十四年六月丁巳命禮部清理釋道二教限僧三年一  
度給牒凡僧道府不得過四十人州三十人縣二十人民  
年非四十以上女年非五十以上不得出家

職官  
志

二十五年閏十二月命僧錄司造周知冊頒天下

大政  
記

二十八年七月有道士以道書獻太祖卻之謂侍臣曰彼  
所言者非存神固氣之道卽煉丹燒藥之說朕焉用此朕  
所用者聖賢之道將躋天下生民於壽域豈獨一己之長

生久視哉苟一受其獻迂誕怪妄之士必爭來矣故斥之

母爲所惑

世法錄

文彬按太祖汰黜僧道禁令頗嚴其後以僧宗泐等數  
至禁中爲所惑而吳印華克勤之屬擢至大官時寄以  
耳目由是其徒橫甚給事中陳汶輝疏諫不聽大理寺  
卿李仕魯力諫竟猝死階下踰數歲始知諸僧所爲多  
不法下詔清理二教又卻道士之書雖見太祖悔悟之  
速夫亦汶輝仕魯之言有以感動之也然正德之封僧  
法王國師嘉靖之拜道士尙書等官安得謂非太祖有  
以開其漸哉

十月己未令天下僧道赴京考試給牒不通經典者黜之

職官志

永樂五年正月直隸浙江諸郡軍民子弟私披髮爲僧赴京請度牒者千八百餘人上命付兵部編軍籍發戍遼東

甘肅日知錄之餘

十六年十月定僧道常額及限年之禁榜諭天下

大政記

宣德十年禁僧道私自簪髻及妄言惑眾者

會典

正統五年度僧道二萬餘人未幾重修大興隆寺延崇國寺僧主之帝親傳法稱弟子公侯以下趨走如行童焉

景泰二年正月度天下僧道先是僧道三年一度帝特詔

停之至是大監興安以皇后旨度僧道五萬餘人于謙諫  
不省已上三編

宏治中尙書馬文升奏定制僧道府不過四十名州不過  
三十名縣不過二十名今天下一百四十七府二百七十  
七州一千一百四十五縣共額設僧三萬七千九十餘名  
成化十二年度僧一十萬二十二年度僧二十萬以前各  
年所度僧道不下二十餘萬共該五十餘萬以一僧一道  
一年食米六石計之共該米二百六十餘萬石可足京師  
一年歲用之數况又不耕不蠶賦役不加則食之者眾而  
爲之者少其軍民壯丁私自披髮而隱於寺觀者又不知

幾何創修寺觀遍於天下妄造經典多於儒書敗化滅倫  
蠹財惑眾自京師達四方公私之財耗於僧道者過半若  
不嚴禁將來遊食者何有紀極乞敕禮部通查天下並在  
京寺觀若干處僧道若干名除額度之數外多若干名如  
果關有度牒難以追奪明白具奏不許額外再度僧道至  
額度不足之時方許該有司具給照數起送關給度牒敢  
有故違再言度僧道者許科道糾劾拏問仍通行各撫按  
等官督責有司嚴加查勘但係新修寺觀即便拆毀併於  
古刹大寺觀其中有原無度牒行道童卽令還俗當差違

者治罪

明臣  
奏議

宦官

吳元年九月丁亥置內史監尋改內使監御用監

職官志

洪武二年八月己巳定內侍官制諭吏部曰朕觀周禮閹寺不及百人後世多至數千卒爲大患今雖未能復古亦當爲防微之計此輩所事不過供灑掃給使令而已若求善良百無一二用爲耳目卽耳目蔽用爲心腹卽心腹病馭之道但當使之畏法不可使之有功有功則驕恣畏法則檢束自不爲非也

昭代典則

文彬曰自來宦官之禁未有如明太祖之周再傳而法制盡隳釀成禍本以致覆國論者咸咎成祖階之厲而

不知太祖實未得所以制之之道也夫宦寺之利一而  
害百雖庸闇之主知之而卒不能使左右無供奉給役  
之人則將何道之從曰求所以制之可耳周官內小臣  
閹人寺人內豎之屬皆內宰統之上隸於冢宰以冢宰  
相總轄而又有內宰之禁令行乎其間使君無私暱下  
無私干故歷八百載未聞有閹寺敢爲不義者宰相制  
之也西漢制猶近古三公總九卿而少府之官內臣皆  
屬焉佞幸如鄧通小有不謹申屠嘉得召而斬之權在  
故也東漢以後不然矣自是迄於唐宋宦官之弊無代  
無之非無英君誼辟嚴爲防閑而卒陰受其沈毒而莫

之覺總由於制之不得其道也明初內官悉隸禮部見  
傳旋卽更制正德中主事葉釗疏請易置司禮仍隸之  
部武宗不能從向使初制不更若輩有所鈐束何得暴  
橫至此太祖惟慮相權太重罷中書省散政六部總總  
然內官是禁又不求所以閑制之方一家之中旣奪冢  
子之柄欲使狡奴黠婢無乘閒用事以蠱惑其父母得  
乎雖洪宣後閹體稍崇而璫權旣盛勢不相攝甚且有  
閹臣甘爲其腹心鷹犬而不以爲羞者積重難返勢使  
然也洪惟我

朝法度嚴明以太監隸內務府默體成周遺制二百餘年

未聞奄寺敢違法紀真萬世良規也益歎明祖之不揣其本雖三令五申何濟哉

六年閏十一月命考究前代糾劾內官之法禮部議置內正司設司正司副各一人專糾察內官失儀及不法者

十年五月有內侍以久侍內廷言及政事上卽日斥遣歸里終身不齒諭諸臣曰此輩日在左右其小忠小信足以固結君心及其久也假竊威權以干政事遂至於不可抑自古以此階亂者多矣今立法不許寺人干預朝政決去之所以懲將來也旋令內臣不許讀書識字

已上明政統宗

十七年鑄鐵牌文曰內臣不得干預政事犯者斬置宮門

中又敕諸司毋得與內官監文移往來然二十五年命聶

慶童往河洲敕諭茶馬中官奉使行事已自此始

職官志

文彬按三編洪武八年五月遣中官趙成使河州市馬

十一年詔以辰州指揮楊仲名討五開蠻遣內官吳誠

往諭仲名且觀兵復遣尙履奉御呂玉詣軍閱勝而明

史職官志於二十五年慶童之行云中官奉使自此始

其實不始於此也太祖馭內侍甚嚴而奉使觀兵早開

其隙是自禁之而自紊之又何怪後人之變本加厲耶

建文三年燕王因兵屢敗不敢決意南下無何有以中官

奉使侵暴爲言者帝詔所在有司繫治於是中官密遣人

赴燕具言京師空虛可取狀約爲內應

三編

永樂元年遣中官侯顯等使外域

此出使外夷之始

三年六月遣中官鄭和等率兵二萬七千餘人遍歷西洋

諸國復遣中官山壽帥帥出雲州

此將兵之始

七年十一月始令中官刺事

此刺事之始

八年十二月敕內官王安等監都督譚青軍馬靖巡視甘

肅

此監軍巡視之始

十八年立東廠於東安門北以內監掌之

東廠始此

洪熙元年正月以鄭和領下番官兵守備南京

此南京守備之始已

上三編

二月敕王安鎮守甘肅

太監鎮守始於永樂末年正統以後凡各省各鎮無不有鎮守太監

弁山集

宣德元年七月始立內書堂改刑部主事劉翀爲翰林修撰專授小內使書其後大學士陳山修撰朱祚俱專是職選內使年十歲上下者二三百人讀書其中後增至四百人翰林官四人教習以爲常

此通文墨之始

正統十四年五月命太監金英同法司錄囚築壇大理寺英張黃蓋中坐尙書以下左右列坐九卿抑於內官之下遂爲永制

此審錄之始已上三編

景泰三年立十團營以太監阮讓都督楊俊提督四營太

監陳瑄盧永都督郭震馮宗各提督三營俱聽于謙石亨  
及太監劉永誠曹吉祥節制

此坐營之始  
并州中官考

南京刑部主事葉釗言國初宦官悉隸禮部秩不過四品  
職不過掃除今請仍隸之部易置司禮俾供雜役罷革東  
廠移爲他署斯左右不得擅權而後天下可安也

葉釗  
傳

天啟三年正月遣中官刺邊事十二月魏忠賢提督東廠  
崇禎元年正月辛巳詔內臣非奉命不得出禁門二月丁  
巳戒廷臣交結近侍

本  
紀

四年九月命中官張彝憲總理戶工錢糧王坤劉文忠劉  
允中監視宣大山西軍馬王應朝監軍關甯張國元監軍

東協王之心監軍中協鄧希詔監軍西協吳直監餉登島  
李茂奇監茶馬陝西帝初卽位鑒魏忠賢禍敗盡撤諸鎮  
守中官委任大臣旣而廷臣競門戶兵敗餉絀不能贊一  
策乃思復用中官遂有是命

五年七月以太監曹化淳提督京營戎政

後李自成犯關  
化淳開廣甯門

納之已  
上三編

明會要卷三十九終